



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重申其以往关于厄立特里亚与埃塞俄比亚间局势的所有各项决议和声明及其各项规定，其中特别是 2005 年 9 月 13 日第 1622(2005)号和 2005 年 11 月 23 日第 1640(2005)号决议，以及 2006 年 2 月 24 日的主席声明(S/PRST/2006/10)，

强调坚决致力于推动和平进程，推动全面迅速执行《阿尔及尔协定》，

又强调埃塞俄比亚与厄立特里亚（下称“双方”）之间的边界如不全部标定，双方之间以及该区域就不能实现持久和平，并回顾双方都已同意接受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边界委员会（埃厄边界委）的划界和标界裁定为具有约束力的最后裁定，

重申坚定致力于确保双方让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埃厄特派团）不受限制地履行其职责，并向埃厄特派团提供履行这些职责所需要的必要的出入便利、协助、支助和保护，并在这方面强调，除非让埃厄特派团在其整个行动区享有完全的行动自由，否则将无法有效地开展标界工作，

欣见 2006 年 2 月 22 日在纽约成功召开了《阿尔及尔协定》见证人会议，以及埃厄边界委 2006 年 3 月 10 日在伦敦召开了会议，

铭记秘书长 2006 年 1 月 3 日的报告(S/2006/1)和 2006 年 3 月 6 日的报告(S/2006/140)和报告中有关埃厄特派团前途的各项方案，

决定将埃厄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个月，至 2006 年 4 月 15 日，

要求双方全面遵守第 1640(2005)号决议，尤其是第 1 和第 5 段，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

